

109年度提升勞工自主學習計畫招訓簡章

訓練單位名稱	高雄市輔育人員職業工會			
課程名稱	托育安全及危機處理實務班第02期			
報名/上課地點	學科: 術科:80242高雄市苓雅區中山二路412號6樓之3			
報名方式	採網路報名			
	1. 請先至台灣就業通： https://www.taiwanjobs.gov.tw/Internet/index/index.aspx 加入會員 2. 再至在職訓練網： https://ojt.wda.gov.tw/ 報名			
訓練目標	<p>單位核心能力介紹:1. 本會組織章程的宗旨為：基於互助合作之精神，發揮集體力量，以保障本業從事培育0~12歲托育與教育從業人員之權益，促進專業知能，並推動「婦女及兒童福利」服務為宗旨。</p> <p>2. 依據本會之任務目標，歷年來進行辦理有關輔導、家庭照顧、休閒及育兒知識等相關課程，如育兒照護技巧班、產婦及新生兒照顧班、課後輔導照顧班、氣球造型班、烏克蘭麗麗教學班…等，並設有環境舒適、專業的學科及術科教室。</p> <p>3. 聘任專業師資群教授，均符合教育部審定與授課課程相關之合格教(講)師或大專學歷以上畢業，其專業技能足以擔任授課講師者。</p> <p>4. 101-108年連續榮獲高雄市勞工局評鑑為績優工會，107年榮獲「人才發展品質管理系統」評核銅牌，108年辦理托育人員培訓4班，共計160人，就業率達65%，辦理保母證照考照加強班3班，共計60人。</p> <p>知識:瞭解0-12歲嬰幼兒危急事故處理原則及運用時機。</p> <p>技能:學員接受此課程培力後，若遇嬰幼兒意外事件時可作初步的緊急處理，使危險狀態降至最低，如進行傷口清潔及包紮、排除異物哽塞狀態、進行心肺復甦術等等。</p> <p>學習成效:有益於照顧者在從事托育照顧過程中能獨當一面的進行托育工作，對於遇到突發意外事件時能即時處理初步階段的急救，對於照顧工作也能很有自信的與家長溝通，透過課程訓練及實作演練，除可加強照顧者基本知能與技巧外，亦可增加照顧者專業能力。</p>			
上課日期	授課時間	時數	課程進度/內容	授課師資
2020/11/15(星期日)	13:30~16:30	3.0	1. 開訓典禮、課程相關須知說明 2. 心肺復甦術(CPR)加自動體外心臟去顫器(AED)的重要性、適用情況與步驟。	沈滿華
2020/11/22(星期日)	13:30~16:30	3.0	心肺復甦術(CPR)加自動體外心臟去顫器(AED)實作操作	沈滿華
2020/11/29(星期日)	13:30~16:30	3.0	呼吸道異物哽塞之處理	沈滿華
2020/12/06(星期日)	13:30~16:30	3.0	傷口照護處理清潔、消毒	沈滿華
2020/12/13(星期日)	13:30~16:30	3.0	傷口照護處理止血方法	沈滿華

109年度提升勞工自主學習計畫招訓簡章

2020/12/20(星期日)	13:30~16:30	3.0	包紮(敷料固定)與骨折固定的處理	沈滿華
2020/12/27(星期日)	13:30~16:30	3.0	其他意外事故處理燒傷、熱衰竭、中暑	沈滿華

招訓對象及資格條件	此課程包含托育人員在職訓練「第六類托育安全與危機處理」之基本救命術8小時課程，在職或完成登記之托育人員者為佳。
遴選學員標準及作業程序	<p>學員學歷：不限</p> <p>●招訓方式：</p>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網路公告：招生訊息公告於本會官方網站、FaceBook、或友會之部落格。 2. 社群網絡：電子傳單遞送至Line群組、電子信箱。 3. 文宣寄發與張貼：文宣寄發與張貼，置放至學校、課程相關團體、各社區學習推廣單位、就業服務中心等。 4. 其他：透過網路E-DM針對本會建置會(學)員資料庫及往來非營利組織、產學機構協力發佈宣傳課程訊息；以利線上報名回傳。 <p>●遴選方式：</p>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符合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產業人才投資方案之資格條件者，並於在職訓練網完成線上報名者，依報名順序受理資格審查。 2. 審查期間將以電話或簡訊或電子郵件方式，通知錄取者確認具備勞保、農保、或漁保資格(投保單位之名稱、保險證號)。 3. 經通知錄取繳費翌日起算5日內，需於期限內繳交訓練全額費用、參訓相關資料(本人身分證影本、存摺封面影本)，始完成報名確認程序。 4. 錄取通知後若無法聯繫亦無回覆或逾期未完成繳費程序者，將視同放棄，單位得依序通知候補學員遞補。 5. 請穿著寬鬆方便活動服裝。
招訓人數	22人
報名起迄日期	109年10月15日至109年11月12日
預定上課時間	109年11月15日(星期日)至109年12月27日(星期日) 每週日13:30~16:30上課, 共計21小時
授課師資	<p>※沈滿華 老師</p> <p>學歷：國防醫學院 護理研究所</p> <p>專長：婦女保健、嬰幼兒保健、親子(嬰幼兒)按摩、嬰幼兒照顧技巧、母乳哺餵、嬰幼兒常見疾病及照護、嬰幼兒用藥安全、優生學、CPR教學</p>

109年度提升勞工自主學習計畫招訓簡章

<p>教學方法</p>	<p>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講授教學法（運用敘述或講演的方式，傳遞教材知識的一種教學方法，提供相關教材或講義）</p> <p>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演練教學法（由講師的帶領下透過設備或教材，進行練習、表現和實作，親自解說示範的技能或程序的一種教學方法）</p> <p>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教學方法：分組實作及討論(4或5人一組)、實例探討、模擬操作</p>
<p>費用</p>	<p>實際參訓費用：\$3,540，報名時應繳費用：\$3,540</p> <p>（勞動力發展署高屏澎東分署補助：\$2,832，參訓學員自行負擔：\$708）</p> <p>政府補助一般勞工訓練費用80%、補助全額訓練費用適用對象訓練費用100%</p>
<p>退費辦法</p>	<p>※依據提升勞工自主學習計畫第30、31點規定</p> <p>第30點、參訓學員已繳納訓練費用，但因個人因素，於開訓日前辦理退訓者，訓練單位至多得收取本署核定訓練費用5%，餘者退還學員。</p> <p>已開訓但未逾訓練總時數1/3者，訓練單位應退還本署核定訓練費用50%。但已逾訓練總時數1/3者，不予退費。</p> <p>匯款退費者，學員須自行負擔匯款手續費用或於退款金額中扣除。</p> <p>第31點、訓練單位有下列情事之一者，應全數退還學員已繳交之費用：</p> <p>（一）因故未開班。</p> <p>（二）未如期開班。</p> <p>（三）因訓練單位未落實參訓學員資格審查，致有學員不符補助資格而退訓者。</p> <p>訓練單位如變更訓練時間、地點或其他重大缺失等，致學員無法配合而需退訓者，訓練單位應依未上課時數佔訓練總時數之比例退還學員訓練費用。</p> <p>因訓練單位之原因，致學員無法於結訓後6個月內取得本計畫補助金額，訓練單位應先代墊補助款項。經司法判決確定或經認定非可歸責於訓練單位者，得另檢具證明向分署申請代墊補助款項。</p> <p>匯款退費者，由訓練單位負擔匯款手續費用。</p>
<p>說明事項</p>	<p>1. 訓練單位得先收取全額訓練費用，並與學員簽訂契約。</p> <p>2. 低收入戶或中低收入戶中有工作能力者、原住民、身心障礙者、中高齡者、獨力負擔家計者、家庭暴力被害人、更生受保護人、其他依就業服務法第24條規定經中央主管機關認為有必要者、65歲（含）以上者、因犯罪行為被害死亡者之配偶、直系親屬或其未成年子女之監護人、因犯罪行為被害受重傷者之本人、配偶、直系親屬或其未成年子女之監護人等在職勞工為全額補助對象，報名時須備齊相關資料。</p> <p>3. 缺席時數未逾訓練總時數之1/5，且取得結訓證書者，經行政程序核可後，始可取得勞動力發展署高屏澎東分署之補助。</p> <p>4. 參加職前訓練期間，接受政府訓練經費補助者（勞保投保證號前2碼數字為09訓字保之參訓學員），及參訓學員投保狀況檢核表僅為裁減續保及職災續保之參訓學員，不予補助訓練費用。</p>
<p>訓練單位 連絡專線</p>	<p>聯絡人：楊彥如</p> <p>聯絡電話：07-3356016</p> <p>傳 真：07-3353123</p> <p>電子郵件：3356016@gmail.com</p>

109年度提升勞工自主學習計畫招訓簡章

補助單位 申訴專線	<p>【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】 電話：0800-777888 https://www.wda.gov.tw 其他課程查詢：https://ojt.wda.gov.tw/</p> <p>【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高屏澎東分署】 電話：07-8210171分機2802-2805、2807-2810 傳真：07-8212100 電子郵件：080@wda.gov.tw 網址：https://kpptr.wda.gov.tw/</p>
--------------	--

※報名前請務必仔細詳閱以上說明。